

证券代码:600976

证券简称:健民集团

公告编号:2021-32

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4日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2021年4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5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5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公司2021年第1季度报告

同意：5票 弃权：0票 反对：0票

详见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《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1季度报告》。

2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同意：5票 弃权：0票 反对：0票

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—租赁》(财会【2018】35号)，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，详见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《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四日